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18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结项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募投项目“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4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8,8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9,248,075.4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551,924.52 元，前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170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183.61
2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478.19
3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3,984.43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合计		27,646.2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B）	预计待支付金额（C）	利息及理财收益净额（D）	预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E=A-B-C+D）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15,183.61	9,091.94	1,917.03	894.90	5,069.54

注：（1）预计募集资金节余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2）上表所涉及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降低项目实施成本和费用。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剩余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069.5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准），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 2,500.00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扣除 2,500.00 万元后的剩余金额为准）。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款项支付完毕。后续该部分资金再行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结节余款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届时将按要求进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对“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充盈公司的现金流，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威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对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募投项目结项的情况下，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20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唐德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需要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唐德平先生仍在公司任职。唐德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和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德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97,273 股，通过京坤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5,191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6%。唐德平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唐德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唐德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12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威尔”或“公司”）董事会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48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7.9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88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924.8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8,955.1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17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008.35 万元；（2）2022 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043.37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扣除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 45,900.22 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 40,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5,400.2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9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499100100100023479	1,115.41
	理财	8,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6814510886	1,527.71
	理财	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29202004649	572.68
	理财	2,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29202001819	2,184.07
	理财	29,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2200652176	0.35
合计	——	45,900.22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22 年度实际投入相关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008.3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项目先前投入及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性质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2/8/1	2023/1/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3,000.00	2022/12/26	2023/3/2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2/12/30	2023/6/2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2/12/30	2023/6/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2/5/20	2024/10/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500.00	2022/5/23	2025/2/2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000.00	2022/5/25	2025/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6,000.00	2022/4/25	2025/4/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14,000.00	2021/11/2	2024/11/2
合计	——	40,500.00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情况

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投资 45,000.00 万元建设产业园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该议案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公告》。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科威尔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威尔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威尔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威尔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科威尔在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55.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12.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一、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注 1	不适用	15,183.61	15,183.61	15,183.61	3,709.07	6,903.63	-8,279.98	45.47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4,478.19	4,478.19	4,478.19	1,724.03	2,228.87	-2,249.32	49.77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不适用	3,984.43	3,984.43	3,984.43	575.25	1,143.23	-2,841.2	28.69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000.00	4,000.00	4,000.00	0.00	4,136.71	136.71 注 2	103.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27,646.23	27,646.23	27,646.23	6,008.35	14,412.43	-13,233.79	—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不适用	30,000.00 注 3	30,000.00	30,00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尚未开工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42,000.00	42,000.00	42,000.00	0.00	12,000.00	—	—	—	—	—	—
合计	—	69,646.23	69,646.23	69,646.23	6,008.35	26,412.4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其体募投项目）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 2020 年 9 月开始开工建设，建设周期 2 年，于 2022 年 9 月完成并投入使用。但由于该项目部分用地性质地原因，项目实施计划有所推迟，具体如下：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规划用地原先处在同一地块，在供地过程中发现其中部分地块尚未完成征地手续，项目建设暂时搁置。经过多方协调，相关部门同意“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已取得土地证书的部分地块上先行开工建设，公司随即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开工建设。项目开工后，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加快建设进度，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 （2）“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因建设位于前述部分尚未完成土地征地手续的地块上，该地块已于 2022 年 2 月完成征地批复手续，2022 年 5 月完成挂牌程序，2022 年 6 月 23 日办理土地移交，2022 年 9 月 18 日正式开工建设。 2、“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 2020 年 9 月开始开展相关工作，项目周期 3 年，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受国内外大环境影响，海外办公场地租赁、营销网络建设以及品牌推广等均受到一定限制。 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评估后，公司计划将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其中“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 2022 年 9 月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由 2022 年 9 月延期至 2024 年 9 月，“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由 2023 年 9 月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 2023 年 1 月份，部分逐步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项目先前投入及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报告期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内，但因受制设备采购、物流及安装周期滞后影响，部分投入金额支付结算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本项目期后陆续支付 4,105.34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合计投入金额 11,008.97 万元，总投入进度达 72.51%，此项目中的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项目部分初步达到可使用状态。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 5,069.54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准），其中，拟将 2,500.00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扣除 2,500.00 万元后的剩余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和《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上述议案尚需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审议通过后生效。

注 2：2021 年度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4,136.71 万元，支出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136.71 万元系该项目专户收到的利息收入。

注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8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924.8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55.1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41,308.9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银行专户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金额为 1,875.11 万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超募资金银行专户余额为 31,184.07 万元。

注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 45,000.00 万元建设产业园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 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仍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尚未正式开工。

注 5：本文或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13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8,758,309.07 元。2022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62,224,579.87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303,21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712,187.70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47.75%。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未来的发展规划及监管政策等因素后所制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14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所处行业及所处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标准

1. 非独立董事

（1）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 7 万元（税前），按半年度发放。

（二）监事薪酬标准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工作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相关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相关制度领取薪酬。

四、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一致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事项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二）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标准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3-015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容诚共有合伙人 17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267 人，其中 6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信息

容诚经审计的 2021 年度收入总额为 233,952.7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